

#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李书记 116



##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内容，2024年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按照上级信息公开的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有序规范依法进行了政务各项工作公开，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了以局主要领导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全面领导政务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对其职责范围内的政务公开工作直接负责；成立了各项公开工作具体负责的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日常的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推进。

### （二）规范办理答疑咨询

对公开的内容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将背景、意义、政策规定及变化细致严谨回复，让人民群众可读、可感、可视，提高群众关心、关注事项的知晓率和满意度。

### （三）应公开尽公开拓展透明度

建立健全权责清单动态管理机制，严格执行权责清单制度。完善权力运行监管机制，建立健全权力运行事中事后监管监制，认真落实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制度。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0
行政强制	8

###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5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无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